

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事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减持主体持股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李逢泉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6,310,920 股，占总股本的 8.79%。

-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

2019 年 4 月 30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，李逢泉先生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（窗口期等不得减持股份期间不减持），通过集中竞价、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不超过 2,961,700 股，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.23%。鉴于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其总持股数量调整为 16,585,520 股，减持数量调整为不超过 4,146,380 股，减持股份数仍占公司总股本的 2.23%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李逢泉先生减持股份计划的减持时间过半，在此期间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74,6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5%。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李逢泉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16,585,520	8.93%	IPO 前取得：16,585,520 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（一）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：

减持时间过半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 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 式	减持价格 区间(元/ 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当前持股数量 (股)	当前持 股比例
李逢泉	274,600	0.15%	2019/6/21 ~ 2019/7/4	集中竞 价交易	12.195 -12.887	3,433,548	163,100,920	8.79%

（二）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

☒是 ☐否

（三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，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

☐是 ☒否

（四）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

李逢泉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本次减持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，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（五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无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，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李逢泉先生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，在减持期间内，李逢泉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、上市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继续实施减持计划，存在不确定性。

（二）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☐是 ☒否

（三）其他风险

李逢泉先生本次减持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。公司将持续关注李逢泉先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8月27日